政府采购履约验收通知单

供应商：虎哥（无锡）环境管理有限公司

采购人	无锡市锡山区城市管理局		
项目名称©	2024-2026年锡山区生活垃圾再生资源回收利用项目		
合同名称	2024-2026年锡山区生活垃圾再生资源回收利用采购项目合同		
合同编号	JSZC-320205-HXGW-G2024-0057号	**合同金额**	45114000元
验收时间	2026.10.29	**验收地点**	虎哥（无锡）环境管理有限公司
联系人	叶晨惠	**联系电话**	88221031

履约验收方案及工作要求

一、验收目的

对照合同约定全面核查本项目服务周期内各项工作落实情况。

二、验收内容

核查项目服务方式、服务内容等是否按照要求全面完成、是否达标。

三、验收依据

2024-2026年锡山区生活垃圾再生资源回收利用采购项目合同

四、验收小组

胡梅芳、朱建若、叶晨惠、陆煜林、杨晓伟、陆磊、龚丽、吴佳叶

五、验收时间

10月29日组织现场抽查审核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1.严格对照依据开展核查，客观真实反映项目履约情况。

2.对发现问题建立清单、明确时限，确保全部整改到位、闭环清零。

3.未通过验收的，服务方需在5天内完成整改，并申请重新验收。

单位公章

2026年10月26日

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（服务类）

<table>
<tr><td>采购人</td><td>锡山区城市管理局</td><td>项目名称</td><td>2024-2026 年锡山区生活垃圾再生资源回收利用项目</td><td colspan="2">合同名称</td><td>2024-2026 年锡山区生活垃圾再生资源回收利用采购项目合同</td></tr>
<tr><td>供应商</td><td>虎哥（无锡）环境管理有限公司</td><td>项目及合同编号</td><td>JSZC-320205-HXGW-G2024-0057 号</td><td colspan="2">合同金额</td><td>45114000 元</td></tr>
<tr><td>分期（段）验收</td><td>是 ☑</td><td>分期（段）情况</td><td colspan="4">共分　期（段），此为第　期（段）验收</td></tr>
<tr><td>验收时间</td><td>2026.10.29</td><td>验收地点</td><td>虎哥（无锡）环境管理有限公司</td><td colspan="2">验收组织形式</td><td>☑自行简易收
☐验收小组验收
☐采购代理机构验收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2">验收内容</td><td>服务质量</td><td>服务进度</td><td>人员、设备 配备情况</td><td>行业、安全标准</td><td>项目需求、服务承诺</td><td>合同履约时间、 地点、方式</td></tr>
<tr><td>合　格☑
不合格☐</td><td>合　格☑
不合格☐</td><td>合　格☑
不合格☐</td><td>合　格☑
不合格☐</td><td>合　格☑
不合格☐</td><td>合　格☑
不合格☐</td></tr>
<tr><td>专业检测机构情况说明</td><td colspan="6"></td></tr>
<tr><td>存在问题 和改进意见</td><td colspan="6">无</td></tr>
</table>

最终结论	合 格☑	不合格□
验收小组成员签字		
采购代理机构意见	采购人意见	
经办人：　　负责人：　　（采购代理机构公章）	经办人：叶晶嘉　负责人：　　（采购人公章）	
供应商确认： （单位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）		

说明：1.该表为服务类项目履约验收的参考样表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根据工作实际进行调整。2.未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开展履约验收工作的，无需填写采购代理机构意见”。